

焦作市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实施方案表

填表单位:

单位: 公顷、万元/公顷、万元、人、元/平方米

划拨用地项目名称和有偿出让土地范围	人民路南		
申请用地面积	4.0642	其中: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3.877
申请用地现状			
	国有	集体	合计
合计	0	4.0642	4.0642
(一) 农用地	0	3.8770	3.8770
其中耕地	0	0.9023	0.9023
(二) 建设用地	0	0.1872	0.1872
(三) 未利用地	0	0	0

征地补偿安置			
征地涉及权属单位	乡（镇）	文苑街道办事处	
	村	住郭庄	
征地前程序履行情况	征地前均按程序对被征地村进行征地告知、确认、听证告知		
征收土地面积	4.0642		
农用地	3.8770	其中：耕地	0.9023
建设用地	0.1872	未利用地	0
征地区片综合地价	100.6125	征地总费用	410.5334
需安置农业人口	9	需安置的劳动力人口	6
安置途径	社保安置	已落实社保费用55.3239万元。用地批准后将按照规定标准和期限将社会保障费用足额划入“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专户”，记入个人帐户或统筹帐户，并将符合条件的被征地农民纳入社会保障体系，保证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	
	货币安置	将征地补偿安置费353.5854万元，按时足额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依规分配。	
	就业安置	由政府拟采取对失地农民进行再就业培训，拟安置1人。	

单位：公顷

补充耕地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焦作市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方式	自行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焦作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已补充耕地面积	0.9023
耕地开垦费标准	45		耕地开垦费金额	40.6035
应补充耕地面积	0.9023	占用耕地农用地等别与面积	六等地	
补充耕地的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名称	位置	验收文号	补充耕地面积	项目编号
焦作市2009年度第十五批补充耕地储备项目	武陟县	焦国土资验[2010]24	0.9023	41082320100008
合计			0.9023	

供地方式			
划拨用地项目名称和有偿出让土地范围	申请用地面积	拟定供地方式	
CS-01人民路南	4.0642	招拍挂	
合计	4.0642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市辖区	标准	新增建设用地上面积	缴纳金额
山阳区(示范区)	42	3.877	162.8340
合计		3.877	162.8340

审核人：

填表人：

填表时间：

焦作市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实施方案表

填表单位:

单位:公顷、万元/公顷、万元、人、元

划拨用地项目名称和有偿出让土地范围	平安路南、平安路北		
申请用地面积	3.3923	其中: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3.3923
申请用地现状			
	国有	集体	合计
合计		3.3923	3.3923
(一) 农用地		3.3923	3.3923
其中耕地		2.4211	2.4211
(二) 建设用地			
(三) 未利用地			

征地补偿安置			
征地涉及权属单位	乡(镇)	待王办事处	
	村	西待王村	
征地前程序履行情况	征地前均按程序对被征地村进行征地告知、听证告知		
征收土地面积	3.3923		
农用地	3.3923	其中:耕地	2.4211
建设用地	0	未利用地	0
征地区片综合地价	100.6125万元/公顷	征地总费用	345.6658
需安置农业人口	44	需安置的劳动力人口	26
安置途径	社保安置	我区已落实社保费用46.1777万元。用地批准后将按照规定标准和期限将社会保障费用足额划入“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专户”,记入个人账户或统筹帐户,并将符合条件的被征地农民纳入社会保障体系,保证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	
	货币安置	将征地补偿安置费295.1301万元,按时足额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依规分配。	
	就业安置	政府采取对失地农民再就业培训,可以妥善安排被征地农民的生产和生活。保证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拟安置3人。	



焦作市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实施方案表

填表单位：焦作市国土资源局 单位：公顷、万元/公顷、万元、人、元/平方米

划拨用地项目名称 和有偿出让土地范围	东至苏蔺村地；西至西径大道；南至苏蔺村地；北至苏蔺村地。			征地补偿安置			
				征地涉及权属单位	乡（镇）	新城街道办事处	
					村	苏蔺村	
				征地前程序履行情况	征地前均按程序对被征地村进行征地告知、听证告知		
征收土地面积	7.1973						
申请用地面积	7.1973	其中：新增建设用 地面积	7.1973	农用地	7.1973	其中：耕地	6.0694
申请用地现状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国有	集体	合计	征地区片综合地 价	126.1125	征地总费用	918.5944
合计		7.1973	7.1973	需安置农业人口	93	需安置的劳动 力人口	56
（一）农用地		7.1973	7.1973	安置途径	社保安置	该项目用地共落实社保资金97.9732万元，已预存入我区指定帐户。我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已出具社会保障费用落实到位的审查意见。我区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安置。	
其中：耕地		6.0694	6.0694		货币安置	将征地补偿安置费809.6963万元，按时足额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依规分配。	
（二）建设用地					就业安置	区政府通过就业培训拟安置劳动力5人。	
（三）未利用地							



补充耕地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焦作市国土资源局		已补充耕地面积	6.0694
耕地开垦费标准	45万元/公顷		耕地开垦费金额	273.1230
应补充耕地面积	6.0694	占用耕地农用地等 别与面积	六	
补充耕地的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名称	位置	验收文号	补充耕地 面积	项目编号
焦作市2009 年度第15批 补充耕地储 备项目	武陟县	焦国土资 验 [2010]24	6.0694	41082320100008
合计				

供地方式			
划拨用地项目名称和有 偿出让土地范围	申请用地面积		拟定供地方式
cs-04	0.2053		出让
cs-05	0.3453		出让
cs-06	0.0598		出让
cs-07	1.0155		出让
cs-08	5.3591		出让
cs-09	0.2123		出让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市辖区	标准	新增建设用地面 积	缴纳金额
山阳区	42	7.1973	302.2866

审核人: 张文奇

填表人: 刘艳红, 填表时间 2018.5.16

焦作市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实施方案表

填表单位:

单位: 公顷、万元/公顷、万元、人、元/平方

划拨用地项目名称和有偿出让土地范围	纬三路南侧、中南路东侧		
申请用地面积	3.9952	其中: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申请用地现状			
	国有	集体	合计
合计		3.9952	3.9952
(一) 农用地			
其中耕地			
(二) 建设用地		3.9952	3.9952
(三) 未利用地			

征地补偿安置

征地涉及权属单位	乡（镇）	许衡街道办事处	
	村	东冯封村、东王封村	
征地前程序履行情况	征地前均按程序对被征地村进行征地告知、听证告知		
征收土地面积	3.9952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建设用地	3.9952	未利用地	
征地区片综合地价	82.6125 - 100.6125万元/公顷	征地总费用	377.6976
需安置农业人口		需安置的劳动力人口	
安置途径	社保安置	本批次用地已落实社保资金54.3846万元，已预存入我市指定帐户。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已出具社会保障费用落实到位的审核意见。我区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安置。	
	货币安置	将征地补偿安置费323.3130万元，按时足额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依规分配。	
	就业安置	政府采取对失地农民再就业培训，可以妥善安排被征地农民的生产和生活。保证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拟安置2人。	

补充耕地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已补充耕地面积	
耕地开垦费标准			耕地开垦费金额	
应补充耕地面积		占用耕地农用地等别 与面积		
补充耕地的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名称	位置	验收文号	补充耕地 面积	项目编号
合计				

供地方式			
划拨用地项目名称和有偿 出让土地范围	申请用地面积		拟定供地方式
CS-03纬三路南侧	0.9909		招拍挂
CS-04纬三路南侧	0.3574		招拍挂
CS-05中南路南侧	2.6469		招拍挂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市辖区	标准	新增建设用地 面积	缴纳金额
合计			

审核人：赵二旺 填表人：韩燕 填表时间：2018-4-17